

京津冀消协发布旅游提示

进京旅游当心“缩水”服务

选择正规“一日游”更靠谱

本报讯（记者 张世杰）随着暑期旅游高峰的到来,天津、河北及其他外地来京游客人数增多,北京“一日游”无疑将成为众多来京游客的选择,但部分非法“一日游”侵害消费者权益现象犹存。为此,北京市、天津市、河北省消费者协会于近日联合发布消费提示:建议来京游客选择正规北京“一日游”服务。

据了解,部分非法“一日游”,存在多次收取费用,任意改变旅游线路,增加自费景点现象。非法“一日游”经营者用超低价诱惑消费者参加旅游,但在旅游车上导游通过各种游说,进行二次、三次收费,有的诱导消

费者增加旅游自费项目;部分非法“一日游”在景点安排上移花接木,欺骗游客;部分非法“一日游”导游敷衍了事,景点游览走马观花,挤出时间诱导购物。一些导游甚至在旅游车上就要求消费者签订合同补充条款,增加购物行程,减少参观时间。

消协部门在此提醒消费者,不要相信街头游商散发的非法小广告,不要轻信非法网站、小旅馆(店)介绍或组织的“一日游”活动。同时,北京市消费者协会未认证过任何旅游企业,凡在广告上印有消费者协会认证或盖章的广告,请消费者坚决抵制,切勿被小广告、小名片和揽客人员宣传

的低团费诱惑。

消费者参加北京“一日游”时,应当选择持有《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和《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的正规旅行社,遇到经营者以正规旅行社的名义招揽游客产生疑问,消费者可拨打北京旅游服务热线 12301 或登录北京市旅游委官网对旅行社进行查询。消费者还可通过北京旅游集散中心参团出行。此外,北京旅游委官网上也推出多条“一日游”线路,可提供消费者在线购买。

消费者在参团前要注意签订“一日游”合同,对游览线路、景点参观时间、就餐标准等细节通过合同予

以量化。消费者可将相关内容详细写在合同里,一旦权利受到侵害,可将旅游合同作为维权的重要证据,推荐消费者与旅行社签订国家旅游局与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联合发布的《国内旅游“一日游”合同(示范文本)》。

消费者要注意保留旅游合同,索要购物凭证。现实中,部分经营者销售的旅游商品存在着质量难以保证的情况,消费者应当慎重购买。如果与旅行社发生纠纷,消费者应当注意搜集保留证据,比如旅游合同、同行游客的证言、景点收费标准及拍下的饭菜照片等,留作维权证据。



因琐事酒后伤人

借朋友的车辆使用,只因坐在朋友车内的前妻被朋友请下车,便心生不满,借着酒劲将朋友捅伤。近日,张家口市桥东区人民检察院以涉嫌故意伤害罪依法批准逮捕了犯罪嫌疑人赵某。

年届 50 岁的犯罪嫌疑人赵某与被害人李某本是朋友,一日,赵某借李某的车出去办事,回来后便把车停在李某的店铺前,恰巧李某有事外出便去开车,发现一女子(赵某前妻)坐在车内,便招呼女子下车。当李某驾车返回店内时,发现赵某浑身酒气在店内等候。赵某以李某欺负其前妻为由与李某发生争执,冲突中用随身携带的刀具将李某前胸捅伤,经鉴定李某伤情构成轻伤。

赵亚南 赵德荣

KTV 内寻衅滋事

唱歌娱乐本是件开心事,没想到在休闲娱乐过程中双方却因言语不和发生冲突,大打出手,引发一起斗殴致人轻伤案,7 月 12 日,冀州警方将犯罪嫌疑人姜某抓获。

7 月 9 日 21 时 30 分,冀州市公安局市区派出所接指挥中心指令,辖区某 KTV 内发生斗殴事件。接警后,民警迅速赶赴现场,拨打 120 急救电话将伤者送往医院,此时打人者已潜逃。民警经走访调查得知,受害人范某、侯某二人在 KTV 唱歌时,因琐事与卢某、姜某发生争执,后卢、姜二人用啤酒瓶将范某、侯某打伤。案发后,犯罪嫌疑人卢某、姜某畏罪潜逃。经法医鉴定,范某所受损伤为轻伤二级、侯某为轻伤一级。办案民警立即对犯罪嫌疑人进行布控,并于 7 月 12 日将其其中一人姜某抓获归案。经讯问,姜某交代了其伙同卢某将范某、侯某打伤的犯罪事实。

目前,犯罪嫌疑人姜某因涉嫌寻衅滋事已被刑事拘留,卢某已被上网追逃,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李双安

看到交警心发慌 原来车内藏着枪

近日,高速交警秦皇岛大队执勤民警在秦皇岛警务站实施安检,在对一辆轿车进行例行检查时,车上三人称均未携带身份证,民警将其带至警务室内进行身份核查,同时对车辆进行了检查。民警发现三人神色慌张,经细致检查发现该车使用活动号牌固封帽,在车驾驶位脚垫下方发现假牌照一副,驾驶位右手储物箱内发现钢珠 5 包,检查到后风挡玻璃处的包装袋时,发现里面有双管火铳枪一支,民警立即将三人就地抓捕。随后民警又从鱼竿包内发现另一支火铳枪,火药一瓶,引线一袋。

目前,此案已移交至秦皇岛市公安局。

董宏波



特色矫正帮扶失足少年

近日,一位曾经为同伙望风盗窃汽车的失足青少年,靠自己学到的木工手艺找到了满意的工作,这是新乐市人民检察院开展特色矫正工作的一个缩影。

据了解,该院将年满 16 周岁、被检察院做出相对不捕、相对不诉、附条件不起诉决定的未成年犯罪嫌疑人作为帮护对象进行特色帮护矫正。该院在积极探索如何挽救矫治未成年人犯罪方面进行了一系列有益尝试,建立了“企业监督考察矫治、阳光起点心理辅导、义工服务认同教育”特色矫正机制,实现了涉案未成年人权益保护,让他们重新找到阳光生活。

自 2011 年以来,该院共受理涉及各类批捕、起诉未成年人案件 71 件 119 人,已帮护矫正涉案未成年人 9 人,现有 2 人正在被帮护矫正中。被矫正后的未成年人进入社会后遵纪守法,踏实工作,矫正转化率达到 100%,涉案未成年人特色矫正工作取得了良好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

俱凝搏 胡宪政



为全力做好社会治安防控工作,近日,宁晋警方经过细致摸排,查处一起非法储存危险物质案,当场查获名为“三步倒”(含有剧毒物质氰化钠)的疑似毒胶囊 88 粒,并查获管制刀具、弩等违禁物品。目前嫌疑人吴某某已被行政拘留。图为民警查获的违禁物品。

张旭 摄

当心公共场所的飞来横祸



在玩手机城门口,一名儿童不小心手指被玻璃门夹住不能动弹,救援人员准备用切割机把门上方的钢轴切断,让孩子的手指脱险。

在日常生活中,由于经营、管理者安全措施不到位、顾客危险防范意识缺乏等原因,公共场所意外伤害事故时有发生。暑期来临,正是学生休假和举家出游的旺季,公共场所的意外伤害事故防不胜防,以下警示案例为你提个醒,远离公共场所危险,保护好自己的人身安全。

勘查路面留坑 夜行路人栽倒

张某骑电动车下班回家,没有注意到平时走惯的水泥路面上有一个个凹洞。由于天黑,张某避让不及,连人带车一头栽倒在泥坑里。后经医生诊断,张某左肱骨粉碎性骨折,手术后住院治疗了 10 多天。警方经过调查发现,路面的坑洞是某勘察公司留下的,该公司承接了事发路段的路面勘探工程,钻探结束后没有及时填补,泥坑被来往的车辆轧成了凹坑。张某伤愈后,与勘察公司协商赔偿事宜未果,遂起诉至法院,要求其赔偿医疗费等损失 2 万余元。

法院经审理认为,勘察公司在道路勘查后留下凹坑,影响道路通行,且未设立明显警示标志和采取安全措施,造成路过的张某跌倒受伤,应承担赔偿责任。张某驾驶非机动车在机动车道内行驶,自身也有过错,依法减轻勘察公司 20% 的赔偿责任。据此,法院判决勘察公司承担 80%

的赔偿责任。

【法官说法】侵权责任法规定,在公共场所或者道路上挖坑、修缮安装地下设施等,没有设置明显标志和采取安全措施造成他人损害的,施工人应当承担侵权责任。现实中,不少施工方未能形成安全施工意识,在留有安全隐患时也未能及时采取防护措施,导致群众在公共场所遭遇高空抛掷、道路上挖坑、窞井盖被打开、堆放物倒塌等损害时有发生,对此,应根据实际损害情况由施工方承担相应的责任。

投宿宾馆摔残 日常管理疏漏

2012 年 6 月,李女士和家人一起到无锡准备参加侄子的婚礼。婚礼前一天晚上,李女士一行来到早已预定好的宾馆,走在最前面的李女士突然脚下一崴摔倒在地,左腿疼得无法动弹,更无法站起来。惊慌失措的家属一边联系宾馆负责人,一边打电话报警。医生诊断李女士为左股骨颈骨折,手术治疗后住院一个多月。经鉴定,李女士构成九级伤残。伤愈后,李女士认为是宾馆设计建造存在缺陷导致自己受伤,把宾馆告上法院,要求赔偿各项损失 19 万余元。

审理过程中,法官组织双方到事故现场进行了勘察,走廊台阶上贴有“小心台阶”的字条,走廊上灯光照明正常,也没有堆砌

网遇「港台老板」

王晓义

唐山市古冶区的一位农妇通过 QQ 聊天,结识了一位自称“港澳台房地产开发商”的网友,在这人花言巧语的蛊惑下,农妇轻而易举的被骗走现金 4 万余元。

古冶区某村的李娟(化名)喜欢在网上上网。一天,她正聊 QQ 时,有一个陌生人和她说话,两人聊得很尽兴,彼此介绍了自己的情况,对方自称李总,说是香港人,在上海搞房地产开发,属于港澳台房地产开发商。

聊天时,李总得知李娟的家庭经济状况并不好,就主动要求帮助她。李总说:“我是港澳房地产开发商,按照国家规定每年都要出 50 万元人民币来帮助国家的贫困户,这个钱给谁都一样,咱们这么谈得来这个钱就捐给你吧,按公司要求我得来唐山看看你的家庭情况,你来当向导,带着我们在唐山游玩一下。”李娟信以为真,就不假思索当即答应了对方要求。

李总告诉李娟,他安排下属去订机票,很快就能到唐山。随后,李总打来电话说他现在已经到了唐山某大酒店,并告诉李娟捐款的事情,但得先给他们汇保证金 5000 元和 60 元的工本费,男子还告诉李娟说:“这个钱是我们李总来唐山考察理由的人身保障金,我们李总也缴纳这个费用了,需要你 also 缴纳这个费用,能保障我们双方的人身安全,等李总在唐山游玩安全回去后这个钱就退给你。”李娟马上去银行给他们汇完 5100 元担保费之后,对方要走了李娟的银行卡号,准备给李娟办理捐款。然而,在回家的路上,李娟又接到对方的电话称,银行要接收这 50 万元捐款要缴纳 35000 元的个人所得税,钱应由李娟出。李娟东挪西凑给对方汇出了 35000 元。

几天后,李总又给李娟打电话说 35000 元钱被上海海关给扣留 30000 元,海关认为 30000 元钱可能是黑钱,李总让她再给他们汇 30000 元,说等海关调查完之后,如果不是黑钱,就把 50 万和她后来的 30000 元一块打过来。这时李娟突然醒悟了,感觉自己可能被骗了,就通过电话跟李总的律师说:“你们从这 50 万捐款里扣就行了,怎么总朝我要钱,你是不是骗我的啊。”对方有些厌烦,只是一味推辞,打款的事却没了踪影。近日,李娟来到派出所报了案。

民警提醒广大群众,千万不要轻信天上掉馅饼的美事,不要因为贪图所谓的好事掉进了骗子的陷阱,遇有对方要求汇款转账的情况时更要多加警惕。

“这么偏远的地方你们也能找到!”

赵增强

7 月 15 日,邢台县人民法院法警队政委李少伟一上班,手机嘀的一声响了。“李政委,我们已经安全到达南京,在回溧水的路上,请勿担心!再次感谢你们!”看到这则短信,他长舒了一口气。

上门求援

7 月 14 日上午 8 时 30 分,邢台县法院法警队 10 名法警照常上班。政委李少伟今天当班,他先是来到法警监控值班室,看到没有异常情况,回到办公室准备安排当天的各项任务。法警有的在整理单警装备,有的在维修警械,忙碌而有序的一天又这样开始了。

“喂,李政委有人找!”门口保安电话通知。李少伟来到大门口,见到一个着警服三个着审判服的四个男人,一副风尘仆仆的样子。“我们是南京市溧水区法院的工作人员,我叫魏

长清,这是我们的介绍信。”一名男子从包里拿出介绍信。魏长清说明来意:“黄某(江苏人)通过融资租赁的方式租赁南京某工程机械公司挖掘机一台。之后,黄某不见踪影,南京某工程机械公司遂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根据掌握的线索,得知挖掘机现在在邢台县山区一工地施工,希望贵院协助共同执行。”

了解案情后,李少伟立即带 4 人向分管院长李双相汇报。得知这一情况,李院长马上与来人共同部署研究执行方案,最终决定专门抽调李少伟带领法警和一辆警车,全程协助溧水法院开展保全扣押行动。同时,为保证执行计划的周全,增派一辆备用车。李院长要求法警队全队备战,全力做好协助、配合工作。

扣押受阻

上午 9 点左右,警车经过一个多

小时的山路颠簸,赶到被执车辆的施工地——一处海拔 1200 米以上的山顶处。执行人员经过一番寻找,发现被执车辆正在施工作业。执行员魏长清向李少伟讲,我们必须将该车扣押。如果该车一旦被隐藏,此次执行可能成为泡影。溧水法院执行人员将司机控制住后对车辆进行核实。李少伟带领法警找到施工负责人交谈。当执行人员出示证件和法院扣押裁定后,施工方及随车司机意图阻止将车开走,并叫来一些施工人员起哄阻挠扣车。面对这种情形,执行人员一面稳定现场人员的情绪,明理释法。一边告知施工负责人阻挠扣车的法律后果。在僵持了三十分钟后,施工方迫于法律的威慑,主动让出了车辆,解散了围堵人员。履行了相关手续后,执行人员驾驶该车驶离了施工现场。然而返回途中,一辆大型水罐车堵在了崎岖路路的正中央,致使扣

押车辆再次受阻。

成功执行

时间在一分一秒地过去,查寻绕行路线无果的李少伟正准备求援时,一辆越野车停在了水罐车前,车上下来一男子。原来,黄某将查扣铲车转包给了该男子,男子又与工地签订了承包施工协议。男子听说车要被扣走,于是让罐车司机挡了路。了解情况后,执行人员向其耐心讲解了有关法律程序。同时,溧水法院执行员魏长清告知其应享受的权益和义务。面对执行人员讲解,该男子咨询律师求证后,让司机将水罐车开走了,扣押的铲车再次上路。当执行人员上车时,该男子边走边摇着头说道:“这么偏远的地方你们也能找到!”

当天下午,溧水法院的执行人员协同扣押车辆踏上了返回南京溧水的高速……